[宁海县环境保护局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http://zfxx.ninghai.gov.cn/nhxxgk_public/jcms_files/jcms1/web24/site/art/2016/2/25/art_1845_44961.html%22%20%5Ct%20%22_blank)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编制，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一、概述

2018年，县环保局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落实新《环保法》及上级关于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继续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加台里环境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改进措施，分解落实信息公开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继续抓好公开责任落实。贯彻“谁制作、谁公开，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主体、方式、程序和监督等内容，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和协调工作，各科室、局属各单位按照职责做好行政审批、行政处罚、环境信息、专项资金等职能范围内的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公开及时、内容准确。

（二）围绕重点领域，加大主动公开力度。继续推进环境质量监测信息的公开，全力维护好全县7个空气自动站、2个水质自动站和3个清新空气站的正常运行，确保空气质量、水质指数的监测稳定、准确。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竣工验收等环保行政许可信息的公开制度，对环评文件、项目情况、验收监测（调查）报告、项目验收基本情况和批复文件等进行全文公示，接受公众监督。推进违法违规单位行政处罚信息的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书以及相关的查封决定书、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等文书的公示公告。推进环保督查执法信息的公开，结合“双随机”抽查制度，做到每季度出汇总必公开，接受公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8年，我局主要就机构职能、政策法规、项目审批、验收公示、行政处罚、工作动态、环境信息统计等方面，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以及其他新媒体和传统媒体进行了政府信息公开。为组织好今年“六•五”世界环境日的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在全县营造全民参与环保工作浓厚氛围，开展一系列宣传活动。成立宁海县“生态爱心慈善基金”，开展“老、幼、青”三代人物以及“护河队”和“骑行队”共同参与环保系列宣传活动，积极营造“生态宁海 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动员全县乡镇（街道）开展生态满意度宣传，深入自然村开展生态海报宣传，入户发放宣传资料，通过微信、广播、报纸、电子显示屏等加大生态宣传，推进生态满意度建设。2018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完全统计约2730条，其中在宁海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公开信息2627条，在宁波市环保局内外网上公开信息545条，另据不完全统计信息被各级主要媒体录用文章39篇。

在宁海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公开的2627条信息中，行政审批类信息2015条，行政处罚信息152条，环境质量等统计数据337条，其他信息123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2018年，公民、法人或其他社会组织向我局申请要求信息公开3件，其中网络申请2件，信函申请1件。

（二）申请处理情况。2018年共有3件依申请公开处理件，都已认真复函答复，按时办结。

（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8年本局信息未有不予公开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未有收费和减免情况。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年度我局未接到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从2018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的情况看，一些问题依然存在：一是公布方式较为单一；二是个别栏目内容更新还够及时；三是信息公开范围还需加大。

2019年，我局总结经验，正视问题，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范围，充实信息公开内容，优化信息公开的展示方式和效果，加大对业务科室信息公开督促力度。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宁海县环境保护局

|  |  |  |
| --- | ---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2730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0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2627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40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810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 1.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3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2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1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3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3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3 |

|  |  |  |
| --- | ---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2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1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
| 撤销申请数 | **件** |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0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万元 | 0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1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8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1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7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万元 |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1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1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8 |

单位负责人：章哲　　　　　 审核人：程飞　　　　　 填报人：谢恒多

联系电话：65579227　　　　　　　　　　　 　填报日期：2019.1.2